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函

地址：241301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
承辦人：顏沛琳
電話：(02)28577326 分機507
傳真：
電子信箱：peilinyen@g.ntsh.ntp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新高教字第11395788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9578893_藝術領域雙語(有研習代碼).docx.pdf)

主旨：檢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辦理「113學年度藝術領域策略聯盟_雙語教學在藝術」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協助轉知音樂科教師並鼓勵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81594號函核定「音樂學科中心113年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113學年度藝術領域策略聯盟_雙語教學在藝術」實施計畫，請詳見附件1。
- 三、本場次研習為線上辦理，活動日期：113年10月29日(二)，請貴校協助轉知並同意惠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
- 四、本案未盡事宜，請逕洽音樂學科中心(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顏沛琳、劉韋彤小姐，連絡電話：02-28570108。

正本：112年全國學校0928

副本：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

113 學年度藝術領域策略聯盟_雙語教學在藝術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8594號函核定「音樂學科中心113學年度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41207B號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三、教育部101年12月25日臺中(三)字第1010232784B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貳、目的

音樂學科中心於113學年度被指定擔任藝術領域總召學校，藝術領域合作計畫目標：

- 一、透過橫向連結美術與藝術生活兩個學科，共同辦理藝術領域會議與研習，建立全國藝術領域教師橫向溝通橋樑，推展課綱宣導。
- 二、彙整藝術領域教學資源，透過合作分享收集並建置於各學科教學資源平台。
- 三、透過專題演講、焦點對談等形式，集結學者、專家、教師之智慧，提供其長期深植於教學現場之音樂教育研究成果及實務經驗，引領國內音樂教育思潮與方向。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音樂學科中心。
- 三、合辦單位：藝術生活學科中心、美術學科中心。

肆、辦理內容

- 一、參加對象：全國各縣市高中職藝術領域(含音樂、美術、藝術生活)教師，名額500名。
- 二、課程主題：藝術領域雙語教學，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
- 三、研習日期：113年10月29日。
- 四、課程表：詳見表1。

表1：雙語教學分享課程表

| 日期 | 時間 | 課程主題 | 主持人/授課講 | 研習方式 |
|--------------------------------|-------------|-----------------|-------------------------|------|
| 113 年 10 月 29 日 | 9:00~9:05 | 始業式 | 柯雅菱校長 柯明樹校長 王淑麗校長 | 線上 |
| | 9:10~10:00 | 音樂-雙語教學 | 石佩蓉 | |
| | 10:00~10:50 | 美術-雙語教學 | 劉玉雲 | |
| | 11:00~11:50 | 藝術生活-音樂應用(雙語教學) | 李睿瑋 | |
| | 11:50~12:00 | 綜合討論 | 全體講師群 | |

四、報名方式：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index2-2.aspx)」報名，請以教師個人帳號登入，網址如下：<http://inservice.edu.tw/index2-2.aspx>。

研習代碼：4683006

線上研習會議室：<https://meet.google.com/rmz-axgp-ray>

五、注意事項：

- 1.參加教師請務必完成進修網報名並確實完成電子信箱更新以利寄送視訊代碼連結。
- 2.參加人員請以公假登記，課務排代費由現職服務學校支付。
- 3.聯絡窗口
音樂學科中心電話(02)2857-0108，專任助理劉韋彤小姐及顏沛琳小姐。
美術學科中心電話(02)2501-9802，專任助理李詩婷小姐及王莉云小姐。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電話(02)27075215 #173 專任助理伍恩慧小姐。